

WO ZHIDAO SHENME



我知道什么？

笛卡尔和理性主义

〔法〕罗狄—刘易斯 著

商务印书馆

我知道什么？

笛卡尔和理性主义

〔法〕罗狄-刘易斯 著

管 震 湖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1997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笛卡尔和理性主义/(法)刘易斯著;管震湖译. -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我知道什么?》丛书)

ISBN 7-100-02222-3

I. 笛… II. ①刘… ②管… III. ①笛卡尔, R. (1596~1650)-研究②理性主义-研究 IV. B565.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3668 号

我知道什么?

笛卡尔和理性主义

[法] 罗狄·刘易斯 著

管 震 湖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外 文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2222-3/B·314

1997年5月第1版

开本 787×960 1/32

1997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93 千

印数 4 000 册

印张 6

定价:7.50 元

QUE SAIS - JE?

genviève Rodis-lewis

DESCARTES ET LE RATIONALISME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Paris, 1992

根据法国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第 6 版译出

本书出版得到法国外交部的资助

《我知道什么?》丛书

出版说明

世界闻名的《我知道什么?》丛书,是法国大学出版社 1941 年开始编纂出版的一套普及性百科知识丛书。半个多世纪以来,随着科学知识的不断发展,该丛书选题不断扩大,内容不断更新,已涉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各个领域及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由于丛书作者都是有关方面的著名专家、学者,故每本书都写得深入浅出,融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体。至今,这套丛书已印行 3000 余种,在世界上产生很大影响,被译成 40 多种文字出版。

“我知道什么?”原是 16 世纪法国哲人蒙田的一句话,它既说明了知识的永无止境,也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那一代人渴求知识的愿望。1941 年,法兰西民族正处于危急时期。法国大学出版社以蒙田这句话为丛书名称出版这套书,除了满足当时在战争造成的特殊形势下大学教学与学生读书的需要外,无疑具有普及知识,激发人们的读书热情,振兴法兰西

民族的意义。今天,我国正处在向现代化迈进的新时期,全国人民正在为把我国建设成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努力奋斗,我们相信,有选择地陆续翻译出版这套丛书,对于我们来说也会起它应有的作用。

这套丛书的翻译出版得到法国大学出版社和法国驻华使馆的帮助,我们对此表示真诚的谢意。由于原作为数众多,且时间仓促,所选所译均难免不妥之处,个别著作持论偏颇,尚希读者亮察。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5年5月

目 录

引言	1
----------	---

第一部分 笛卡尔

第一章 理性和方法	6
一、明证与确实性	6
二、直观与演绎	9
三、从方法到哲学	12
第二章 怀疑和我思	16
一、彻底怀疑	17
二、“我思”	22
三、我是什么？	24
第三章 上帝	30
一、必须求助于上帝来充作基础	30
二、用无限完满概念来证明上帝	32
三、本体论证明	38
四、上帝与真理	41

五、笛卡尔在兜圈子	44
第四章 自由以及正确运用理性	47
一、谬误的责任	47
二、明证与自由	51
三、最佳判断的局限性	56
•	
第五章 人和世界	59
一、笛卡尔的二元论	59
二、物体的存在与我的身体	61
三、灵魂与身体的统一	63
四、关于身体的科学	66
1. 形而下学一般原则	66
2. 笛卡尔的世界	67
3. 生物	69

第二部分 笛卡尔的遗产和大理性主义

第一章 笛卡尔主义的局限性	73
一、笛卡尔学派	73
二、马勒伯朗士以笛卡尔主义为起点	77
三、笛卡尔主义中的斯宾诺莎主义种 子	80
四、莱布尼兹的反笛卡尔主义	83

第二章	理性和方法	87
一、形而上的理性主义与数学		87
二、斯宾诺莎观念的肯定力量		89
三、马勒伯朗士所说统一于普遍理性		93
四、莱布尼兹的形式主义		96
第三章	上帝	101
一、上帝与真理		101
二、斯宾诺莎主义的“上帝或自然”		102
三、马勒伯朗士和莱布尼兹所说上帝 或“完美秩序”,或“最佳抉择”		106
第四章	人和世界	114
一、精神与身体的一致		114
二、马勒伯朗士的偶因说		115
三、斯宾诺莎的平行说		119
四、莱布尼兹的先定和谐		123
第五章	人的自由	128
一、后笛卡尔主义者认为人的自由有 限		128
二、马勒伯朗士所说自由和神恩		129

三、莱布尼兹所说自发性和最佳抉择……	131
四、斯宾诺莎和以理智求自由……	134
结论……	138
注释……	141
本书引述的主要著作译名表(汉—法, 汉—拉) ……	159
本书部分用语汉法、汉拉对照表 ……	163

引 言

“笛卡尔终于来了……”！正如马耳埃勃(Malherbe)向波瓦洛(Boileau)讲述法国文学中古典主义的出现时所说的那样，笛卡尔这位明晰观念的倡导者的出现，对于许多人而言，象征着现代思想的诞生，通过对既定成见的系统批判，终至认识现代思想自身的伟力。1937年，恰值《谈方法》^{〔1〕}发表三百周年，全世界都隆重纪念了这部哲学著作。《谈方法》开宗明义就提出“良知乃世上最为普遍共具之物”；依据这一论断，“理性对于一切人是天然平等的”——这正是民主理想的基础。《谈方法》最后表示，期望“我们能够成为大自然的主人、拥有者”，这就预示了科学的发展能够改造人类本身。

如若更深入地研究历史，便可看出这些观点稍嫌简略。在笛卡尔还未写出任何东西来之前，经院哲学滥把权威用作论据的行为，就已经遭到强烈的反对。年轻的笛卡尔还是无名小卒之时，标志着“机械论诞生”的科学论著就已纷纷发表，正好宣告了

“17 世纪 20 年代奇迹^[2]”的出现；但在 1619 年，他
就已经隐约觉察到，凭他一人的力量，就可以运用其
“理性的自然之光”（《探求真理的指导原则》原则
一^[3]），来改革科学结构。力求获致科学的统一性，
这就是他迥然不同于同时代人的出众特点，这样的
科学统一性也成为笛卡尔主义以理性为工具来进行
批判的依据，他的形而下学^[4]也由此建立于形而上
学的基础之上。

对存在物的任何认识，他认为都从属于思维主
体的至上性，因而他被尊崇为现代哲学之父。在这
个方向上，后世从之者甚众，既广泛而又形形色
异：从康德的批判主义直到胡塞尔（Husserl）的《笛卡尔
的沉思》。然而，笛卡尔对观念论只是浅尝辄止：笛
卡尔路线止步于“我思”，这就放弃了在他看来最为
根本的原则，即，用证明上帝的存在来辩护他的全部
证明之有效性，这样来无可争议地确立我们的理性
观念与自然规律之间的一致性。他绝不是与前驱们
彻底决裂，只是恢复了很大一部分的传统本体论，然
而，却是建立在新的基础之上，即，必须先确定是在
怎样的条件下思维从认识进至存在的。明证的价值
本身就必须经历这样一个复杂的过程：以我的思维
及其限度为依据，达到绝对物——即一切真理的源
泉。形而上独断论在此已经成为极其大胆奋进的批

判的结果。

这种独特的关系说明,从严格意义上说,笛卡尔并不能成为后世之师:后继者们虽然把他的体系的结论奉为既定之真理,却丧失了作为起点的怀疑的活力。因此,那些只是遵循已经开辟的道路亦步亦趋的人们,有时被称作“小笛卡尔派”。于是,堪称“大师”的只是马勒伯朗士(Malbranche)、斯宾诺莎(Spinoza)和莱布尼兹(Leibniz),他们依据原来的结构,发展了本体论与数学模式的认识论。这样的笛卡尔主义概念尤其在上个世纪十分流行^[5],但我们认为似乎尚可商榷。我们以往就说过,宁愿依据17世纪四大形而上学^[6]结构同理性主义的关系,来把这些结构一一加以对比。即使马勒伯朗士,他虽然继承了笛卡尔的二元论,却早在头一部著作中就以理性的名义反对笛卡尔。至于斯宾诺莎和莱布尼兹,他们的起始思想却是与笛卡尔截然不同的,而且他们经常自称反对笛卡尔。

尽管如此,古耶(H. Gouhier)仍然指出:“没有笛卡尔,任何人都成不了气候”,同时建议称后世的几位哲学家为“后笛卡尔主义者”^[7]。这些哲学家的全部疑难都来自区分精神与肉体。像斯宾诺莎和莱布尼兹,即使在他们争论精神与肉体之间的本体论鸿沟时,他们自己的体系是围绕观念与事物之间相互

关联而建立的,其中作为支柱的是上帝,而上帝的完美无瑕乃是无限的实证性。坚信理性的秩序就是自然的秩序,一切事物从原则上说都是可以认知的(就是说,就一种无限精神而言,因为这种精神保证了我们心灵的正确运用,也确保了种种不同的存在物的相互关联),这样的信念就是 17 世纪形而上理性主义的特征,被梅洛-庞蒂(Merleau-Ponty)称作“大理性主义”的特征。

对于这样的以数学为主导精神的理性主义,事物本质势必充分展现出必然性而迫使人们接受。观念便成为意象的规则。为了取代涵义上的混乱概念和抽象的普遍性概念,笛卡尔用简单性质,马勒伯朗士却用特殊概念,斯宾诺莎用肯定性单一本质,莱布尼兹用个体概念。经验论和经验论所设定的“实质”绝对不能解释普遍性,除非依据理性自身天然内在的原则,或者说,依据理性直接从其本身与上帝这一绝对思想统一中汲取的原则。真理要求我们发现,而不是要求我们构建。理性是一种天赋,不是一种获得。正如亚理士多德所主张的,理性规定人的“本性”是按照它与“永恒真理”的相互关系。

然而,只有笛卡尔对这些真理内在的必然性表示疑问,从作为人的思维的唯一源泉中发现可以超越这一必然的因素,从而为数学对他而言所具有的

最大的吸引力(“因其确实性和论证的明确”——《谈方法》第一部分)作辩护。

第一部分 笛卡尔

第一章 理性和方法

一、明证与确实性

《谈方法》一开始就宣称良知或理性具有普遍性,由此才引入正确运用良知或理性的问题。“单有良好心灵是不够的,根本的是要正确应用”。而“正确判断,正确区分真实与谬误的能力”必须由方法来规定。正如铁匠必须利用他找到的石头和石子来制作最初的器具(《探求真理的指导原则》,原则八^[1])。笛卡尔对于经院派的争执不休是否值得,大表怀疑,便从更为严谨的模式即数学出发拟定他自己的“原则”,而数学正是他自从上公学时起就鉴于其一目了然与确定无误而嗜好的科学。“因为,如果一个理由是确定无疑而一目了然的,就可以把它呈现给另一个理由,以便最终使知性信服”(《探求真理的指导原则》,原则二^[2])。

据此,有个学生便提出(依据其同学的证词),有一种“奇特的哲学辩论方法”,其中有许多人们承认

的定义、公设和公理，都以万无一失的推理与几何学家的方式结合，于是，“他首先对名词的定义提出疑问，然后想知道本学派对于某些公认的原则如何理解，又询问，假若人们并不一致同意某些已知的真理，他自己是否同意尚在两可之间，这时，他只要单单提出一条论据，那么，想从这个论据摆脱出来就都是万分困难的^[3]”。

后来，笛卡尔宁愿用分解法，因为“这种方法指明正途，使人明白某一事物已经被有条有理地设想过了”，而欧几里得推行的那种综合法只是强求一致，并不能满足那些想同作者一道重新作出发现的人们的心灵。在笛卡尔看来，无论涉及数学，还是逻辑，设定形式增添不了什么分量。三段论式的规则只是复杂而无用，丝毫无助于求得中项，而三段论式有效与否却有赖于中项的求得。充其量，三段论式只是一种检验，但三道命题的内容始终先得确定。因此，非矛盾律不足以引导正确判断的力量。

理性的自发性不能自行表述为程式，这在笛卡尔方法的首要原理中表达为一系列具体的要求：

“当时^[4]，第一条是，除非我已经明显地认识到了，否则绝对不把任何事物当作真实，就是说，要小心避免草率从事和先入之见；就是说，不把任何东西包括在我的判断中，除非我理解该事物对我的心智